

# 医用织物洗涤外包服务合同

甲方:山东第一医科大学附属青岛眼科医院

乙方:洁澄医疗服务(青岛)有限公司

双方经充分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布草洗涤服务有关事宜达成一致,订立合同如下:

## 服务的技术要求及说明

1、洗涤范围及项目:甲方(两院区)范围内指定的床上用品、病员服、医务人员工作服(含棉大衣等)、隔离服、手术衣、刷手衣、需要洗涤的医用敷料和辅助用品,以及其他需洗涤的物品(如:窗帘、隔帘、沙发套、毛巾等)。

2、乙方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医疗机构消毒技术规范》及《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WS/T508-2016》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专业服务规范,做好洗涤物品收取、分类暂存、运输、消毒、清洗、修补、熨烫、配送至科室,同时做好交接清点工作。包装医用织物的洗涤质量、物流配送及分裂管理等各个环节要求,满足医疗机构不同科室的需求,进一步提高质量。

3、乙方派驻工作人员负责与医院各科室对接、收取及分发洗涤物品。

4、乙方派驻甲方工作人员的数量应满足甲方工作需要且相对固定,并配备临时机动人员随时替补人力缺编情况,以确保甲方医用织物洗涤消毒、配送的正常供应。更换人员应提前至少1周向甲方报备并按照疫情防控要求提交人员相关健康资料进行审核备案。